

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西安市新城区教育局(单位名称)的 2025-2026 年新城区教育系统保安服务项目(第二包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5-2026 年新城区教育系统保安服务项目(第二包)(标的名称),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陕西龙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98 人,营业收入为 940.4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015.97 万元¹,属于 小型企业(填写: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龙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08 月 26 日



说明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